**伊通满族自治县新闻出版局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流程图**

**重大行政执法决定似作出前陈述申辩听证程序完毕**

****

本局法制机构主管领导审批法制审核意见书

本局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核（情况复杂的可延长2个工作日；需经复核的，复核时间不超过3个工作日），并制作法制审核意见书。

重大执法决定拟由局机关作出的，承办案件的机构在作出执法决定前送本局法制机构进行审核。未经审核不得作出决定。

涉及重大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的

案件情况复杂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

需经听证程序作出决定的

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法制审核的

对复核意见有异议的，自收到复核意见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提请本机关集体讨论决定。

审核未通过的，不得作出重大执法决定。补充相关材料或调查后经主管领导审批可提交复核。

审核通过的，由承办机构开展集体讨论、办理各类决定审批。

经审核认为超越本机关执法权限的，移送有权机关处理

重大行政许可决定 定

重大行政强制决定 定

重大行政处罚决定 定

重大行政检查决定 定